

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
社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纪录

日期：2026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
时间：上午 10 时正
地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
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罗锦辉议员

副主席

李志恒议员，MH

成员

王倩雯博士

吴然议员

吕鸿宾议员

丘松庆议员，MH

金玲议员，MH

施永泰议员

胡汶轩议员

张嘉恩议员

陈建强医生，SBS, JP

冯家亮博士

杨开永议员

杨学明议员，MH

叶永成议员，SBS, MH, JP

叶亦楠议员，JP

赵华娟议员，MH

刘天正议员

增选委员

詹汉铭先生，MH

徐守然女士

第 3 项

梁翠霞女士	廉政公署	首席廉政教育主任 / 港岛及离岛
范逸敏先生	廉政公署	高级廉政教育主任

第 4 项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援)
莫家茵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香港公园经理

第 5 项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援)

第 6 项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援)

列席者

张帼莹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 (区议会)
刘佩欣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联络主任主管 (青年)
岑凤媚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高级经理 (港岛西)
冯佩琪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经理 (港岛西) 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陈淑霞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图书馆高级馆长 (中西区)
文浩基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图书馆馆长 (石塘咀公共图书馆)
郑柏忠先生	教育局	高级学校发展主任 (中西及南区) 2

秘书

云大熙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 (区议会) 5
-------	----------	--------------

欢迎词

（上午 10 时正）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社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社文会）第十五次会议。为识别与会者身份，秘书处职员会检查进入会议室人士的职员证，并索取名片，入内采访的传媒及议员助理另须登记真实姓名及手机号码，以作记录。为了更有效进行讨论，主席建议每项讨论事项以「四分钟包问包答」形式进行，各位出席代表在发言和回应时亦应尽量精简。另外，委员须留意在有需要时作适当的利益申报。

第 1 项：通过 2026 年 4 月 2 日社文会第十四次会议纪录

（上午 10 时正至上午 10 时 02 分）

2. 主席表示，秘书处在会前没有收到委员就社文会第十四次会议纪录（拟稿）提出修订建议，并宣布会议纪录获得通过。

第 2 项：主席报告

（上午 10 时 02 分）

3. 主席表示没有报告事项。

讨论事项

第 3 项：廉政公署西港岛及离岛办事处 2026/27 年度社区宣传及教育工作策略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3/2026 号）

（上午 10 时 02 分至上午 10 时 50 分）

4. 主席欢迎廉政公署（廉署）代表出席会议，并邀请部门代表介绍文件。
5. 廉署代表透过投影片介绍文件。
6. 主席请委员就文件发表意见和提问。委员的发言简述如下：
 - (i) 大厦维修工程中时有围标、合谋定价及贪污问题，围标集团手法亦不断演变，建议持续检视和完善「招标妥」机制，并加强对业主的解说工作。

- (ii) 法团委员及业主未必熟悉大厦管理、维修工程及防贪要求，建议廉署加强与区议会、关爱队及地区团体合作，同时主动接触中西区部分「三无大厦」，进行外展宣传工作。
- (iii) 不少法团委员均是义务参与管理工作，对相关法规没有深入了解。建议廉署提供更具体及具实务性的支援和指引，协助法团依法依规处理大厦有关事宜。
- (iv) 市民举报怀疑贪污个案有助提高大厦管理的透明度，保障业主权益。惟部分人士可能因个人纠纷或误解而作出无理举报，增加法团委员及管理团队的压力，而且部分法团委员或因担心被投诉或调查而不愿参与管理工作。建议廉署于处理举报时严格把关，加强向公众说明举报门槛、所需资料及处理准则，让市民了解何种情况适宜作出举报，减少误解及滥用情况。同时建议如经调查证实个案不涉及违规情况，可考虑向相关人士作出适当回复或说明，以释除疑虑和维持公众对制度的信心。

7. 廉署代表回应指，贪污是一种非常隐蔽的罪行，因此廉署鼓励市民一旦遇到怀疑贪污情况，即可向廉署举报，而不需要掌握足够的证据。市民的举报可协助打击贪污罪行。此外，调查贪污举报是廉署的法定职责，在进行调查时，廉署会在打击罪行和保障受查人声誉之间作出平衡，并确保有关调查行动完全依照法律要求进行。在有合理怀疑的情况下，廉署会邀请涉案人士协助调查，如经调查后，没有证据显示被投诉的人士触犯《防止贿赂条例》，廉署会向审查贪污举报咨询委员会报告，有关人士亦会获通知现阶段并未有证据显示触犯《防止贿赂条例》。若有人明知而向廉署蓄意作出虚假报告，或提供虚假资料误导廉署人员，则会触犯《廉政公署条例》第 13B 条。

8. 另外，廉署一直与市建局紧密合作，并就加强版「招标妥」提供防贪意见。廉署代表亦欢迎委员鼓励「三无大厦」的业主参加廉署即将定期举办的全港及地区性讲座，让他们加强对贪污问题的警觉性和了解相关防贪措施。委员若知道有法团或业主需要廉署的防贪服务，可转介廉署作跟进。

9. 由于没有委员示意发言，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4 项：建议改善香港公园休憩设施及配套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4/2026 号）
（上午 10 时 50 分至上午 11 时 12 分）

10. 主席欢迎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代表出席会议，并请委员发言。委员的发言简述如下：

- (i) 现时「扫码游踪」主要以扫描二维码回答问题，吸引力有限。建议定期更新题目内容、活动形式及奖品，以吸引更多不同年龄层的市民参与。
- (ii) 建议检视增设饮水机的需要及具体安排。部分凉亭未能有效遮雨，建议改善设计，在兼顾采光需要下加设避雨功能。
- (iii) 公园设计单一，难以吸引市民跨区到访。建议因应各区特色及定位，为不同公园加入独特主题、教育元素及打卡景点。具特色的公园网络将有助分散游客人流，带动地区人流及消费。
- (iv) 建议研究加强香港公园与邻近景点的连接及整体规划，打造更具连贯性的公园游览体验。
- (v) 建议在香港公园举办更多主题活动、展览及节庆活动，善用现有设施及场地资源，提升公园活力及使用率。

11. 康文署代表表示，全新互动网站「扫码游踪」旨在结合科技与户外探索元素，提升市民游览香港公园的互动体验。参加者需于公园内五个指定地点，扫描二维码并回答问题，以累积积分换取奖品。康文署将持续检视活动的成效。现时康文署没有备存香港公园入场人次的相关资料。

12. 康文署代表续指，康文署过去半年共接获三宗有关香港公园设施（包括指示牌及长椅等）的意见，并已就相关意见作出跟进。康文署会继续不时检视香港公园设施的情况，在场地条件及资源许可的情况下，按需要适时进行设施改善工程，以持续提升设施水平。

13. 委员的第二轮发言简述如下：

- (i) 建议研究于公园出入口增设人流统计设施，以支援设施规划及资源配置。
- (ii) 询问「扫码游踪」的运作模式及参与情况，以评估其推广成效。
- (iii) 关注饮水机、遮荫设施及其他休憩设施是否足够，并建议增加特色景点及多元化元素，以提升吸引力。
- (iv) 为方便公园游人，建议改善导向标志及旅游资讯，同时加强安全提示及相关配套。
- (v) 查询公园设施保养、蚊患防治及意见跟进机制等改善措施的工作成效。

14. 康文署代表表示，「扫码游踪」透过康文署社交平台宣传，自推出以来反应理想，受到不同媒体的关注。此外，香港公园现有 23 部饮水机，康文署正与相关工程部门研究增设饮水机的可行性。

[会后备注：康文署代表会后向秘书处更正，香港公园现有 22 部饮水机。]

15. 康文署代表续指，香港公园会采取适当的防治蚊患措施及工作，例如清理渠道、枯叶和垃圾，以及聘请服务承办商定期进行喷雾灭蚊措施，以防治蚊患。此外，中西区内的公园各具特色，吸引市民及游客到访，例如香港公园设有霍士杰温室及尤德观鸟园，百子里公园及中山纪念公园蕴含丰富历史背景，而西营盘海滨长廊则设有新颖的设施。另外，香港公园及香港动植物公园亦曾合办「双园同游嘉年华」，鼓励市民走访两大毗邻的公园。康文署备悉委员就公园特色化及活动策划的建议。

16. 由于没有委员示意发言，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并表示以下会议交由副主席主持。

第 5 项：建议于中西区开办电竞运动训练班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5/2026 号)
(上午 11 时 12 分至上午 11 时 15 分)

17. 副主席欢迎康文署代表出席会议，并请委员就议题发表意见和提问，没有委员就议题发表意见和提问。主席询问康文署代表有否补充，康文署代表表示没有补充。

18. 由于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副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6 项：关注正确使用西湖里游乐场露天球场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6/2026 号）

（上午 11 时 15 分至上午 11 时 39 分）

19. 副主席欢迎康文署代表出席会议，并请委员发言。委员的发言简述如下：

- (i) 西湖里游乐场邻近民居，不适宜进行匹克球活动，支持康文署加强巡查、执法及宣传教育。
- (ii) 部分市民违规使用西湖里游乐场露天球场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区内没有指定匹克球场地。建议物色远离民居的室外场地，以及研究利用体育馆、羽毛球场及社区会堂等室内场地作匹克球活动用途。
- (iii) 建议于 SmartPLAY 及场地告示中清晰列明场地用途及使用限制。关注巡查及签场机制能否有效制止违规活动，并建议检讨违规租场的处理及惩处措施。
- (iv) 建议场地使用者使用降噪的匹克球球具，并限制匹克球活动的使用时段，以减少对居民的影响。
- (v) 查询康文署匹克球试验场地的选址准则。在推广匹克球的同时，应同步增加和规划合适的运动场地配套。

20. 康文署代表表示，康文署对推广匹克球持开放态度，现正透过两项试验计划供市民进行匹克球活动。目前，全港共有七个户外硬地羽毛球场及 12 个体育馆主场参与匹克球活动试验计划。康文署选用户外硬地羽毛球场作为试验计划的场地，主要因为匹克球场与羽毛球场的场地尺寸及器材配套需求相约。为减低进行匹克球时对邻近设施使用者的影响，体育馆主场试验计划主要拣选主场只设有一个篮球场的体育馆为试点。

21. 康文署代表续指，在将指定场地加入试验计划前，需先经公众咨询收集意见，然后再征询区议会的意见。鉴于早前康文署拟将卜公花园排球场（场内设羽毛球场界线）纳入「开放指定免费户外羽毛球场以供进行匹克球活动试验计划」，但在公众咨询中受到市民和相关持份者反对，因此现阶段未有计划开放区内各户外球场（包括卜公花园和西湖里游乐场）进行匹克球活动，场地使用者须按原有指定用途使用场地设施。若租用人拟进行指定用途以外的活动，须事先向康文署申请和获取批准。

康文署将加强场地管理和巡查，并在发现违规情况时，作出适切的跟进行动。

22. 由于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副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7 项：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26-27 年度在中西区筹办的文化艺术活动汇报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7/2026 号）

（上午 11 时 39 分）

23. 副主席请委员备悉由康文署提交的文件。

第 8 项：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十八有艺一中西区社区演艺计划」活动 2025-2026 年度报告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8/2026 号）

（上午 11 时 39 分至上午 11 时 40 分）

24. 副主席请委员备悉由康文署提交的文件。

第 9 项：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中西区公共图书馆于 2025-26 年度举办的推广活动汇报

（中西区社文会文件第 19/2026 号）

（上午 11 时 40 分至上午 11 时 41 分）

25. 副主席请委员备悉由康文署提交的文件。

第 10 项：其他事项

（上午 11 时 42 分）

26. 副主席表示没有其他事项。

第 11 项：下次会议日期

（上午 11 时 42 分）

27. 副主席表示，第十六次社文会会议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23 日，截交文件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8 日。

28. 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上午 11 时 42 分结束。

会议纪录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 通过

主席： 罗锦辉议员

秘书： 云大熙先生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2026 年 7 月